

茂林國家風景區管理處
歲出計畫提要及分支計畫概況表
中華民國111年度

經資門併計

單位：新臺幣千元

工作計畫名稱及編號	5929310100 一般行政	預算金額	39,412
計畫內容： 本計畫為本處辦理觀光事業之經常性行政工作	預期成果： 配合運用各方資源達成發展觀光事業之既定目標		
分支計畫及用途別科目	金額	承辦單位	說明
01 人員維持	39,412	茂林管理處	按本處職員32人、技工1人，合計33人所需薪津及各項給與，計編列39,412千元，經費如下： 1. 法定編制人員待遇25,177千元。 2. 技工及工友待遇413千元。 3. 獎金5,220千元。 (1) 職員及技工工友考績獎金2,193千元。 (2) 年終工作獎金3,027千元。 4. 其他給與1,939千元。 (1) 員工休假補助526千元。 (2) 駐陸人員其他補助費1,413千元。 5. 加班值班費1,611千元。 (1) 員工超時加班費215千元。 (2) 不休假加班費976千元。 (3) 值班費420千元。 6. 退休離職儲金2,652千元。 (1) 公務人員提撥金2,580千元。 (2) 技工及工友提撥金72千元。 7. 保險2,400千元。 (1) 健保保險補助1,619千元。 (2) 公保保險補助691千元。 (3) 勞保保險補助90千元。
1000 人事費	39,412		
1015 法定編制人員待遇	25,177		
1025 技工及工友待遇	413		
1030 獎金	5,220		
1035 其他給與	1,939		
1040 加班值班費	1,611		
1050 退休離職儲金	2,652		
1055 保險	2,400		

茂林國家風景區管理處
歲出計畫提要及分支計畫概況表
中華民國111年度

經資門併計

單位：新臺幣千元

工作計畫名稱及編號	5929311100 國家風景區開發與管理	預算金額	154,371
-----------	-----------------------	------	---------

計畫內容：

1. 建置新威為國家風景區西口門戶，並發展為國際觀光新亮點及新威茂林國際觀光廊道。
2. 協助輔導六龜寶來、不老溫泉區合法化，及與六龜連線推動溫泉觀光廊道。
3. 推動高屏山麓水陸空3D深度旅遊。
4. 發展屏北遊憩系統為原住民特色廊道。

預期成果：

1. 建構本風景區為具溫泉休閒、原住民文化、冒險旅遊等之南臺灣旅遊勝地。推動溫泉、生態、宗教、原民文化等四大主軸活動，於轄區內持續推動南島婚禮、雙年賞蝶、山城花語、清涼一夏泛舟等活動。
2. 塑造本風景區入口門戶意象，串連各景點之交通動線，並整建自行車驛站，提昇遊憩服務設施品質，以臻國際水準。
3. 開發新威森林公園遊客服務暨行政管理中心，建置園區生態步道及自行車道，完善公共服務設施，提升為民服務機能。
4. 在環境復育與重建開發兼籌並顧原則下，蛻變重生，風華再現，恢復茂林的觀光榮景，再造國際新亮點。
5. 增進國民旅遊人次，並吸引國際觀光客到訪。

分支計畫及用途別科目	金額	承辦單位	說明
12 茂林國家風景區開發與管理	2,580	茂林管理處	1. 業務費：2,580千元。
2000 業務費	2,580		(1)教育訓練費：環境教育訓練、員工進修及訓練所需補助經費37千元。
2003 教育訓練費	37		(2)水電費：辦公室、宿舍之水費、電費等240千元。
2006 水電費	240		(3)通訊費：郵資、電信費等709千元。
2009 通訊費	709		(4)物品：辦公物品等非消耗品及辦公文具、清潔用品等240千元。
2051 物品	240		(5)一般事務費：辦公室等保全費用、環境布置、雜支、員工健康檢查、文康活動等335千元。
2054 一般事務費	335		(6)房屋建築養護費：公有房舍及其他建築修繕費用6千元。
2063 房屋建築養護費	6		(7)國內旅費：國內出差旅費955千元。
2072 國內旅費	955		(8)特別費：依通案標準編列58千元。
2093 特別費	58		
20 國家風景區建設計畫	151,791	茂林管理處	1. 重要觀光景點建設中程計畫(109-112年)-茂林國家風景區建設計畫：
2000 業務費	43,000		(1)行政院108年7月11日院臺交字第1080016715號函核定。
2069 設施及機械設備養護費	43,000		(2)本計畫總經費741,000千元，期程自109年度至112年度，109年度至110年度編列366,500千元【含基金自償49,700千元】，本年度續編第3年經費151,791千元，以後年度預計編列222,709千元。
3000 設備及投資	108,791		(3)本年度編列公務預算151,791千元(其中預計投注於原住民地區142,000千元)，辦理項目如下：
3010 房屋建築及設備費	53,791		<1>業務費43,000千元。
3015 公共建設及設施費	55,000		

茂林國家風景區管理處
歲出計畫提要及分支計畫概況表
中華民國111年度

經資門併計

單位：新臺幣千元

工作計畫名稱及編號	5929311100 國家風景區開發與管理	預算金額	154,371
分支計畫及用途別科目	金額	承辦單位	說 明
			<p>#1.設施及機械設備養護費43,000千元：</p> <p>X1.辦理綠美化養護及設施零星修護費33,000千元。</p> <p>X2.先期規劃設計費10,000千元。</p> <p><2>設備及投資108,791千元。</p> <p>#1.房屋建築及設備費53,791千元：</p> <p>X1.新威、茂林及賽嘉遊憩區建設費28,359千元。</p> <p>X2.國內觀光重要景點建設費24,625千元。</p> <p>Y1.荖濃遊憩系統9,850千元。</p> <p>Y2.屏北遊憩系統14,775千元。</p> <p>X3.工程管理費807千元：按施工費(或直接工程成本、工程建造費等)提列1.5%，係依中央政府各機關工程管理費支用要點規定估算，並配合工程結算總價覈實於得提列數額內執行。</p> <p>#2.公共建設及設施費55,000千元：</p> <p>X1.新威、茂林及賽嘉遊憩區建設費16,712千元。</p> <p>X2.國內觀光重要景點建設費34,475千元。</p> <p>Y1.荖濃遊憩系統7,880千元。</p> <p>Y2.屏北遊憩系統26,595千元。</p> <p>X3.環境及設施整修費3,000千元。</p> <p>X4.工程管理費813千元：按施工費(或直接工程成本、工程建造費等)提列1.5%，係依中央政府各機關工程管理費支用要點規定估算，並配合工程結算總價覈實於得提列數額內執行。</p>